

2011.8.26

星期五 | 农历辛卯年七月廿七 | 第 3826 期 | 今日 8 版

国内统一刊号:CN33-0019 | 邮发代号:31-25 | 订阅热线:0571-85213260

网址:<http://zjfzb.zjol.com.cn> | 邮箱:zjfzb@vip.sina.com | 新闻热线:0571-87054420 13857101115

浙江法治在线:www.zjfzol.com.cn

想致富想昏了头,竟敢到“世界遗产”头上动土 农家乐蚕食林地被罚得喊痛

■本报记者 陈锦 通讯员 张健康

本报讯 江山市的江郎山申报世界遗产成功后,市民赵某就盘算好了一个经营项目:在江郎山附近开个农家乐,接待慕名而来的游客。不过,他现在却很后悔,因为不仅农家乐没开成,自己还被江山市林业部门罚款 4.7 万元。

原来,江郎山周边林地繁茂,景色盎然。在赵某看来,这些林地是天生的,谁都可以利用。于是,他雇佣了一些人,在江郎山边上平整了一片林地,准备建造一处农家乐。但是,他从未向当地林业部门申请办理《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

今年 5 月,当地村民向林业部门举报了赵某的行为。接到举报后,江山森林公安部门立即进行了调查。经查,赵某擅自改变林地使用性质,涉及林地面积有 3100 平方米,其行为已经违反了《浙江省森林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近日,当地林业部门除责令他停止违法行为外,还对他施以重罚。

城市的喧嚣,让越来越多的城里人喜欢上了乡间野外的农家乐。但与此同时,也出现了部分农家乐项目违法占用林地的现象。根据省林业厅提供的数据,仅去年一年,我省林业部门就查处了 400 多起违法占用林地的案件。引人关注的是,这些案件中,未经审批在林区建造农家乐、休闲山庄的案件数量正在上升。

省林业厅有关人士分析说,随着我省旅游资源的逐步开发利用,一些人看准这里的“商机”,擅自在林区范围内毁坏森林植被,建造农家乐、休闲旅游山庄等建筑从事经营。这也是我省非法占用林地现象的一种新动向。

我省的森林资源较为丰富,约有高等植物 5500 余种,居全国前 10 位。“但是资源丰富不代表就可以放松保护。农家乐等项目对林地植被破坏很大,对于这种新动向,各地林业监管部门应引起高度重视,在平时的巡查中重点收集这方面的线索。一旦发现,要联合森林公安等部门予以严厉打击,切实保护我省的森林资源。”该人士介绍说,去年我省已有 5 起此类案件的相关当事人被追究刑事责任。

据悉,从今年 8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省林业厅在全省范围内组织开展代号为“亮剑”的打击破坏森林资源违法犯罪专项行动,重点打击非法占用林地实施房地产开发等城乡经营性项目建设、非法占用林地进行工程建设等行为。

斩落地头蛇



■通讯员 徐文荣 摄

近日,金华、武义两地警方联合开展“斩恶”集中统一专项行动,对以舒某为首的一个涉黑涉恶团伙成员实施收网抓捕。目前,共抓获该团伙成员 40 余人,收缴汽车、管制刀具等一批涉案工具和 20 余万元涉案资金。该团伙盘踞在武义,涉嫌寻衅滋事、聚众斗殴、开设赌场等违法犯罪活动。

“文明出行 拒绝酒驾”第二站 周六我们相约庆春广场

■本报记者 史诗 通讯员 梅春阳

“文明出行 拒绝酒驾”的第二站,将在 8 月 27 日(本周六)晚上 7 点半与广大市民相约杭州江干区庆春广场。这一场的演出增添了更为精彩的节目,与参与群众的互动环节也更加让人期待。

从 8 月 26 日起,为推广“文明出行 拒绝酒驾”活动,浙江法治在线网站联合新浪微博,共同推出 #拒绝酒驾我承诺 #新浪

微博话题讨论。广场活动每周都会变换场地,我们的微博互动活动将周周有奖。

届时,只要把 @浙江法治在线加为粉丝并参与话题讨论,就有机会获得超值奖励。我们每周会抽取 2 名幸运者,奖品为价值 800 元的民生普瑞宝礼包。同时,参与活动者还能以 180 元/年(原价 220 元/年)的价格订阅 2012 年度《浙江法制报》。订报者还可获赠由浙江思伟律师事务所提供的一年免费法律咨询服务。获奖名单将发布在浙

江法治在线微博,并以私信的方式通知,也会在每次广场活动中公布。

为配合“文明出行 拒绝酒驾”活动,本报对杭州市交警支队江干大队大队长郑水兴作了专访,相关报道见今日 2 版。

文明出行 拒绝酒驾

电波为听众送去“法律诊断意见” 绍兴“检察官热线”服务民生引来众多粉丝

■本报记者 金霖萍
通讯员 史建发 朱元元

本报讯 在绍兴开了好几年出租车的安徽籍司机老何,是绍兴广播电台“检察官热线”节目的忠实“粉丝”。每到中午 11 点“检察官热线”播出时段,他总是将汽车广播打开,锁定频道。

“关注受伤害的,给您所需要的。此刻为您播出的是‘检察官热线’,来自越城区检察院民事行政科的资深检察官胡小琳女士将为听众朋友们答疑解惑。”听到熟悉的开场白,正开车的老何把音量稍稍调高了些。

听了多年“检察官热线”,老何学到了不少法律门道。几年前,他的侄女小张来到绍兴打工,才半个月就出了工伤事故。小张没有经验,之前既没有与企业签订劳动合同,也没有办理保险。事故发生后,她向企业提出赔偿要求,老板却置之不理。

侄女的遭遇让老何心痛不已。他想到了平时收听的“检察官热线”,第一次拨通了热线电话。节目中,胡小琳仔细听了事情经过,认为小张与该企业已经构成了事实劳动关系,完全可以合理合法寻求赔偿。

听完节目,小张又专门跑到检察院找胡小琳进一步咨询。胡小琳为她出具了一份详细的赔偿清单。3 天后,小张高兴地打来

电话道谢,说老板看了清单后心服口服,马上支付了赔偿金。

像这样的故事,“检察官热线”还有好多。2002 年初,绍兴越城区检察院为积极宣传检察机关的法律监督职能,与绍兴人民广播电台合作,在“市民与法”节目中联合开设了“检察官热线”专栏,每月定期播出,每期 30 分钟。此后,“检察官热线”成为绍兴市女检察官协会的联办栏目。

已在“检察官热线”担任了 10 年嘉宾的胡小琳说,通过受理群众控告举报和提供法律咨询,“检察官热线”已答复、处理群众诉求 3000 余件。如今,这档覆盖全市的节目已成为深受群众欢迎的“民生热线”。

为扶情夫上马
情妇不顾身孕“捐躯”

详细报道见今日 8 版

